

践行“绿色办奥”理念，促进地区生态环境改善

北京冬奥组委发布《北京冬奥会可持续发展报告（赛前）》

新华社北京1月13日电（记者李春宇）13日上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举行新闻发布会，北京冬奥组委、延庆赛区、张家口赛区相关负责人介绍北京2022年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绿色冬奥和可持续发展工作情况，并发布了《北京冬奥会可持续发展报告（赛前）》（以下简称报告）。

北京冬奥组委总体策划部部长李森表示，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的筹办工作始终践行“绿色办奥”的理念，并将筹办工作与城市和区域发展紧密结合，促进了地区生态环境改善、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报告总结了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目前可持续发展的阶段性成果。

国际奥委会主席巴赫和国际残奥委会主席帕森斯分别通过视频对报告的发布表示祝贺。巴赫表示，北京冬奥组委采取了多项举

措，降低碳排放，保护环境，兑现了北京冬奥会为中国可持续发展作出贡献的承诺。

帕森斯说，报告内容翔实，充满了可持续发展的亮点。随着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的筹办工作不断推进，无障碍设施在北京、张家口两地的普及程度越来越高，残疾人运动和残疾人事业发展取得长足进步，有力促进了当地社会和环境发展。

在场馆的赛后利用方面，李森介绍，北京冬奥会使用了6个2008年北京奥运会场馆，所有新建场馆在规划设计阶段就充分考虑了赛后利用的问题，制定了赛后利用计划。赛后，冬奥场馆将积极申办、举办高水平赛事，场馆也将四季运营，全面向社会公众开放，实现场馆和地区的联动发展。

在北京冬奥会的筹办过程中，清洁能源的建设与利用是实现“绿色办奥”的关键。北

京冬奥组委规划建设部部长刘玉民表示，通过发挥主办城市的资源优势，北京冬奥会的电力供应基本上是依托现有的城市市政电网，以及既有规划建设的电网资源，不需要新建其他的电力设施。

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的雪上项目比赛主要集中在延庆赛区和张家口赛区，为保障赛事用雪质量，参照全球范围内雪上项目重大国际赛事的举办情况，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也采用人工造雪。北京冬奥组委新闻发言人严家蓉介绍，北京冬奥会人工造雪系统采用目前世界最先进的高效节水人工造雪设备和智能化造雪系统。总体来看，人工造雪需水量有限，不会对区域用水安全和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北京市延庆区区长于波说，在延庆赛区，生态保护和冬奥工程建设一体推进，

“山林场馆、生态冬奥”的核心设计理念由蓝图变为了现实。延庆赛区在北京冬奥会的筹办过程中，高标准完成赛区生态修复，以“避让”为第一原则保护动植物，同时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和水资源循环利用。

河北省张家口市副市长、市筹办冬奥会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刘海峰表示，北京冬奥会张家口赛区及早启动了造雪准备工作，通过收集地表径流、雪融水等举措，在保水、蓄水和节水三个方面，实现了造雪用水和保护生态环境的双赢。此外，崇礼区的森林覆盖率也已超过70%。

据悉，北京冬奥组委将在赛后发布《北京冬奥会可持续发展报告（赛后）》，全面汇总赛事筹办和举办全过程的可持续性成果。

◀ 外事要闻 ▶

李克强应约同越南总理通电话

李克强指出，中方愿同越方以及其他RCEP成员国一道携手推动RCEP有效实施，推进更高水平的区域经济一体化，更好造福地区各国人民。

王岐山视频会见法国总统外事顾问

王岐山表示，中方始终视法国为全面战略伙伴，愿同法方一道，继续沿着两国元首指明的道路，共同为世界和平稳定和可持续发展作出贡献。

刘鹤视频会见法国总统外事顾问

刘鹤表示，中方高度重视中法关系发展，愿同法方一道落实好两国元首达成的重要共识，持续推进双方务实合作。

均据新华社北京1月13日电

新华社北京1月13日
电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王晨12日至13日在最高人民检察院调研公益诉讼工作时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积极推进公益诉讼检察，维护人民根本利益，保障社会公平正义，更好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军参加调研。

王晨率调研组听取了检察机关开展公益诉讼工作情况介绍，先后与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省人大、全国人大代表、广东省开平市人民检察院视频连线，并听取生态环境部、国家市场监管总局、退役军人事务部、应急管理部门有关支持开展公益诉讼工作情况介绍。调研组来到最高人民检察院香山办公区，了解检察信息技术辅助公益诉讼办案情况，考察电子数据、重金属等实验室；在北京市人民检察院第四分院，调研公益诉讼典型案例办理情况，并与一线检察官互动交流。

王晨在座谈会上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全面依法治国，推动一系列包括公益诉讼检察在内的重大改革举措。建立健全公益诉讼检察制度是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重要制度设计。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公益诉讼工作在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英烈权益保护、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等多个重点领域有力推进、不断拓展。全国人大常委会组成员在审议开展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相关报告时，对取得的成效予以充分肯定，也提出了一些加强和改进的意见建议。

王晨强调，公益诉讼检察制度建立四年多来，全国检察机关共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56.7万件，取得积极法治效果和良好社会效果。同时也要看到，随着人民群众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方面的要求日益增长，公益诉讼还不能完全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立法、执法和司法机关要加强沟通协作，不断健全社会公平正义法治保障制度。要围绕重点领域积极稳妥推进工作，立足法律职能定位，坚持问题导向，进一步提升公益诉讼的质量和效能。要总结实践经验，完善相关立法，更好发挥法治的引领规范保障作用。

全国人大宪法法律委、监察司法委、常委会法工委和北京市有关负责同志参加调研。

公安部原副部长

孙力军被提起公诉

新华社北京1月13日电公安部原党委委员、副局长孙力军涉嫌受贿、操纵证券市场、非法持有枪支案，由国家监察委员会、吉林省长春市公安局分别调查、侦查终结，经最高人民检察院指定，由吉林省长春市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近日，长春市人民检察院已向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孙力军享有的诉讼权利，并讯问了孙力军，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检察机关起诉指控：孙力军利用担任上海市卫生局外事处处长、上海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综合业务处处长、公安部办公厅副主任、国内安全保卫局局长、公安部党委委员、副局长等职务上的便利以及职权、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操纵证券市场，情节特别严重；违反枪支管理规定，非法持有枪支，情节严重，应当以受贿罪、操纵证券市场罪、非法持有枪支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外交部：中方将为中外记者报道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提供便利

已有超两千五百名记者提交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注册申请

新华社北京1月13日电（记者潘洁、董雪）针对有境外非政府组织对北京冬奥会期间新闻报道自由是否会受到疫情防控影响提出关切，外交部发言人汪文斌13日表示，中方将一如既往，依法保障外国常驻新闻机构和外国记者的合法权益，并按照主办城市合同为外国记者报道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提供便利。

汪文斌说，中国实行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

外媒在华采访环境是开放的，报道冬奥会及相关事项是自由的。中国是法治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常驻新闻机构和外国记者采访条例》等对保障外国记者的合法权益做出了明确规定。

他说，中方将一如既往，依法保障外国常驻新闻机构和外国记者的合法权益，并按照主办城市合同为外国记者报道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提供便利。“我们欢迎媒体关注、报道北京冬奥会，欢迎媒体的建设性意见，但是我们反对以所谓‘新闻自由’名义歪曲事实，抹黑中国和北京冬奥会。”

汪文斌说，采取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目的是确保赛事和人员安全，这也是记者正常采访报道的前提。北京冬奥会防疫政策由北京冬奥组委和国际奥委会、国际残奥委会共同研究制定，已联合发布了两版《防疫手册》，对所有涉奥人员执行闭环管理，严格与社会面隔开，切实保障所有涉奥人员及主办城市人民的健康，确保比赛如期安全顺利举行。

据介绍，目前，已有超过2500名记者提交北京冬奥会注册申请。“当前，疫情防控形势仍旧严峻复杂，客观上给媒体采访报道带来一些困难。北京冬奥组委和国际奥委会、国际残奥委会积极会商，尽最大努力帮助记者克服这些困难。”他说。

据了解，北京冬奥组委在主媒体中心、张家口山地新闻中心和12个竞赛场馆媒体工作间布置了媒体服务台，受理全球注册媒体采访申请。北京冬奥组委将和国际奥委会共同组织赛时每日新闻发布会，为媒体记者提供充分的报道素材。此外，还将利用科技手段，通过线上采访的形式，尽可能满足记者对闭环外的必要采访需求。

新华社北京1月13日电（记者罗沙、齐琪）最高人民法院13日发布司法解释，就生态环境侵权纠纷案件适用惩罚性赔偿的范围、认定要件、计算基数和倍数等具体问题予以规范。

“惩罚性赔偿，作为损害赔偿填平原则的突破，通过让恶意的不法行为人承担超出实际损害数额的赔偿，达到充分救济受害人、制裁恶意侵权人的效果，具有惩罚、震慑、预防

等多重功能。”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杨临萍在最高法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说。

杨临萍表示，这份《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生态环境侵权纠纷案件适用惩罚性赔偿的解释》明确了惩罚性赔偿的特别构成要件及其考量因素和典型情形：一是侵权人实施了不法行为；二是侵权人主观具有故意；三是造成严重后果。同时，根据民事诉讼法“谁主张，谁举证”的规定，司法解释进一步

明确了由被侵权人对上述特别要件负举证证明责任。

根据司法解释，惩罚性赔偿金数额，应当以环境污染、生态破坏造成的人身损害赔偿金、财产损失数额作为计算基数。司法解释同时明确，人民法院确定惩罚性赔偿金数额时应当综合考量侵权人的恶意程度、侵权后果的严重程度、侵权人所获利益、侵权人事后采取的修复措施和效果等

因素，同时规定了一般不超过基数二倍的规定。

“惩罚恶意侵权人是手段，保护生态环境才是目的。”杨临萍表示，各级人民法院将进一步织密筑牢生态环境保护法律适用规则体系，增强全社会共同保护优美生态环境的法治意识和行动自觉，为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新华社北京1月13日电（记者罗沙、齐琪）最高人民法院13日发布司法解释，就生态环境侵权纠纷案件适用惩罚性赔偿的范围、认定要件、计算基数和倍数等具体问题予以规范。

“惩罚性赔偿，作为损害赔偿填平原则的突破，通过让恶意的不法行为人承担超出实际损害数额的赔偿，达到充分救济受害人、制裁恶意侵权人的效果，具有惩罚、震慑、预防

等多重功能。”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杨临萍在最高法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说。

杨临萍表示，这份《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生态环境侵权纠纷案件适用惩罚性赔偿的解释》明确了惩罚性赔偿的特别构成要件及其考量因素和典型情形：一是侵权人实施了不法行为；二是侵权人主观具有故意；三是造成严重后果。同时，根据民事诉讼法“谁主张，谁举证”的规定，司法解释进一步

明确了由被侵权人对上述特别要件负举证证明责任。

根据司法解释，惩罚性赔偿金数额，应当以环境污染、生态破坏造成的人身损害赔偿金、财产损失数额作为计算基数。司法解释同时明确，人民法院确定惩罚性赔偿金数额时应当综合考量侵权人的恶意程度、侵权后果的严重程度、侵权人所获利益、侵权人事后采取的修复措施和效果等

因素，同时规定了一般不超过基数二倍的规定。

“惩罚恶意侵权人是手段，保护生态环境才是